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公告
補選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3月18日收到本公司工會委員會《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補選結果的報告》，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規定，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和全體職工大會提名及選舉，補選郭棟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郭棟先生簡歷如下：

郭棟先生，55歲，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經濟師。現就職於本公司監事會辦公室。曾歷任中央統戰部五局巡視員(正局級)、副巡視員(副局級)、處長、副處長；北京市經濟技術協作辦公室副處長、主任科員；北京市國家機關工委辦公室主任科員、副主任科員、科員；解放軍52958部隊機要參謀等職務；河北省長征汽車製造廠工人。

郭先生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郭先生的薪酬將按照《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確定。除上文所述外，郭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此外，郭先生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除上文所述外，在過去三年中未有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擔任其他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6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梁玉堂先生及鄭萬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王玉貴先生、王航先生、王軍輝先生、吳迪先生、郭廣昌先生及姚大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先生、王立華先生、韓建旻先生、鄭海泉先生、巴曙松先生及尤蘭田女士。